

证券代码：834424

证券简称：美乐雅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宁波美乐雅荧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(一) 基本情况

诺联有限责任公司（简称“诺联有限”）系宁波美乐雅荧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）在美国投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。诺联有限成立于 2015 年 1 月 3 日，取得美国德克萨斯州政府颁发的营业执照，营业执照号码：802159742，住所：2400-2406N Preston St, Ennis, TX75119，经营范围：物流、贸易及产品制造。

截至 2014 年 11 月 30 日，公司对诺联有限的投资额为 500 万美元。由于实际经营需求扩大，公司计划向诺联有限增加 300 万美元投资，投资额从原来的 500 万美元变更为 800 万美元。

(二)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

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根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以及《挂牌公司并购重组业务问答（一）》第十条的规定“挂牌公司向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增资、新设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，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”，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。

(三)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(四) 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4 年 12 月 10 日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公司向美国全资子公司诺联有限责任公司增加 300 万美元投资额》的议案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本次对外投资不涉及进入新的领域

（六）投资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

本次投资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，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，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。

（七）不涉及投资设立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

本次投资不涉及投资设立小额贷款公司、融资担保公司、融资租赁公司、商业保理公司、典当公司、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。

二、投资标的情况

（一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1. 增资情况说明

（一）对现有公司增资

1、出资方式

本次增资的出资方式为：现金。

本次增资的出资说明：

公司以自有资金 3,000,000 美元对全资子公司诺联有限进行增资。

2、增资情况说明

投资标的基本情况：

名称：诺联有限责任公司

注册地：美国

经营范围：物流、贸易和产品制造。

增资前各主要投资人的投资规模和持股比例：

股东名称	币种	出资额	出资比例
宁波美乐雅荧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美元	5,000,000	100%

增资后各主要投资人的投资规模和持股比例：

股东名称	币种	出资额	出资比例
宁波美乐雅荧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美元	8,000,000	100%

2. 投资标的的经营和财务情况

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，诺联公司 2023 年营业收入 125,578,423.53 元，净利润 6,843,998.79 元，总资产 79,612,788.49 元，净资产 65,172,889.03 元。

投资项目的具体内容

公司以自有资金 3,000,000 美元对全资子公司诺联有限进行增资。

（二） 出资方式

本次对外投资的出资方式为 ☒ 现金 ☐ 资产 ☐ 股权 ☐ 其他具体方式

公司以自有资金 3,000,000 美元对全资子公司诺联有限进行增资。

三、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

本次投资系母公司对全资子公司追加投资，协议尚未签署。

四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

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实施发展战略的重要举措，对公司未来发展具有积极意义和推动作用。本次对外投资能够拓展公司业务规模，进一步优化产业结构，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。

（二）本次对外投资存在的风险

本次对外投资是从公司长远利益出发而做出的慎重决策，被投资标的公司属于创建初期，业务开展可能存在一定的市场、经营和管理风险。公司将协助标的公司完善内控制度、明确经营决策，以不断适应业务要求及市场变化，积极防

范和应对上述风险。

（三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

本次对外投资，有助于提升市场份额，增加业务收入，提高盈利水平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宁波美乐雅荧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宁波美乐雅荧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12月10日